

申請學分學雜費減免操作指引

前言：

申請學分學雜費減免，請由空大首頁右上角—教務行政資訊系統
<https://noustud.nou.edu.tw/>→登入→（左側目錄）註冊選課→網路選課作業→更新
聯絡資料（進入後必須存檔），然後才能進行學分學雜費申請。

（在進到學分學雜費申請之前的操作部分，因為與網路選課操作指引有重疊，
不再重複篇幅，請參見「網路選課(含學分學雜費減免)操作指引」0.~2.1.1.選課
部分 <https://studadm.nou.edu.tw/FileManage/download?categoryId=12>）

☆☆有關減免的重要提：

- 1.務必先完成減免申請繳交相關證明文件後，再選課。
- 2.於本校已申請各項減免，同一學年期再就讀國內其他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將無法申請他校之減免。
- 3.同時具有多重減免身分者(例如同時具有身心障礙及低收入戶、同時具有身心障礙及年滿65歲以上)，應擇一申請；經切結申請某一減免身分者，不可再任意變更為另一減免身分(經送教育部助學平台後，即無法辦理資料修改、刪除或註銷)。
- 4.同一學年期申請以下任一事項，均屬重複減免，於申請本校學分學雜費減免時，申請人須切結確認無重複減免，如切結不實，申請人自負一切法律責任，且同意本校逕予取消其減免資格並須主動完成補繳相關費用；如於學期結束後發現不實且取得本校相關學分證明書或學位證書者，本校可逕予註銷相關證件。
 - (1)教育部學雜費減免(公費生、原住民學生、卹滿(內)軍公教遺族(全或半公費)學生、現役軍人子女、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或孫子女、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
 - (2)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費。
 - (3)法務部被害人及其子女就學補助、受刑人子女就學補助。
 - (4)臺北市勞動局、新北市勞工局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費用補助。
 - (5)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
 - (6)勞動部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文化部獎助在臺蒙藏學生就學助學金。
 - (7)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單親培力計畫學費、學雜費及學分費補助。
 - (8)農業部獎勵農漁民子女就學金。
 - (9)退輔會榮民子女就學補助、國軍退除役官兵就學補助、國防部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學生學雜費減免。
 - (10)恆春鎮公所教育獎助學金。
 - (11)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阿里山林業鐵路及文化資產管理從業人員子女教育助學金。
 - (12)已依其他規定領取政府提供之補助費、減免學費、公費生或其他與減免學費性質相當之給付者。
- 5.以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或孫子女之類別減免者：若遇年度轉換，尚未收到政府核發之證明文件，仍須於選課前至教務行政資訊系統—註冊選課—網路選課作業，自行登錄學分學雜費減免資料，登錄完畢後，備齊所需

相關證明文件繳至所屬中心，須於**當學期課程開播日前**補繳證明文件，如已不符合減免規定者，接獲通知補繳學分學雜費，未如期於指定期限內補繳費者，將取消其選課。

☆☆有關選課的提醒：

0.1 選課前請詳閱當學期選課相關說明事項：

空大首頁→註冊選課→教務處註冊選課，瀏覽當學期之「新生註冊選課注意事項」或「舊生選課注意事項」等資訊。網址：<https://reurl.cc/60rWn6>

0.2 為提升選課系統處理效能，以避免同學選課耗時，因應部分課程有選課人數限制。

0.2.1 舊生欲申請學程學分證明書者，請提前在6月30日前查詢已修科目，先行規劃114上選課科目，**7月1日上午09:00**起至**7月31日晚間23:59**開放網路選課期間，無法查詢個人之學程相關科目。

0.2.2 **重要提醒**：選讀「**高齡社會與人生100再設計**」、「**全遠距及微學分**」等課程者，務必於**114年8月15日前**完成繳費，逾期繳費者取消選課且不開放加選。

★全遠距、微學分課程中，下列科目有**選課人數上限**(請參閱註冊選課注意事項_附錄四、附錄五)：

全遠距：西洋藝術史 100 人、諮詢實務與運用 100 人、失智症照護 100 人、食農教育 100 人、永續的挑戰與實踐 200 人。

微學分：文學與資料庫運用100人。

0.2.3 選課期間(7月1日~31日)：為避免選課系統發生壅塞和滯留情形，**建議**分流選課：

學號尾數單數者，於週一、三、五上網選；學號尾數雙數者，於週二、四、六上網選課；週日則所有學生均可上網選課。

☆0.3 重要提醒：

0.3.1 學生選課繳費後，除符合「本校學生註冊繳費後申請退選暨退費作費要點」辦理退費外，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選退費。依本作業要點辦理退選(退學)退費者，僅限退選全部科目。有關繳費事宜另請參閱「[多元繳費方式](https://reurl.cc/R0vgmr)」<https://reurl.cc/R0vgmr>。

0.3.2 舊生在選課期間內，且尚未列印繳費單之前，可無限次自行修改選課科目或面授方式；已列印繳費單者若要變更科目或面授方式，需洽所屬中心協助；已繳費者如要加選或改選科目(或變更面授方式)，必須在**114年8月7日後**至所屬中心辦理，如有差額須當場繳交現金，無法網路辦理，故繳費前請務必再次確認科目。

0.3.3 新生選課繳費後，若有退選全部科目者，視同未曾選課，應同時辦理退學事宜。

以下僅針對申請學分學雜費減免之操作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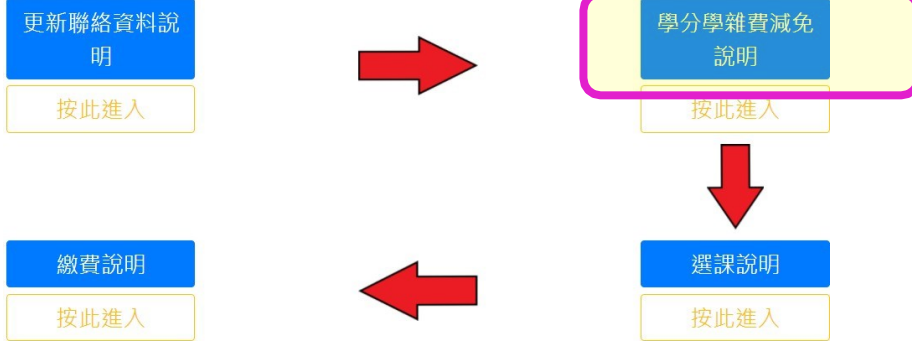
(本項指引步驟也囊括在「網路選課(含學分學雜費減免)操作指引」中，編號同為2.2)

2.2 申請學分學雜費減免:符合減免資格者請進入填寫，**請務必詳閱當學期申請學分學雜費減免公告**。不是減免身分(含未滿65歲之選修生)之舊生請直接跳到2.3選課。

新生：114年7月12日或13日攜帶減免應附證明資料，併同應繳驗之入學學歷資料等，至所屬中心完成入學取學號後，再登錄減免資料，由中心審核並列印申請表，申請人於該表簽章，即完成申請手續。

舊生：繳件方式以網路申請(如下圖示及步驟)，現場繳件為原則；現場辦理有困難者，請洽**所屬中心**詢問。

1. 請點按「藍色圖示」將有詳細說明，再按一次即可關閉說明。
2. 請先點選「更新聯絡資料」下方之「按此進入」，檢查更新聯絡資料後「存檔」，再依箭頭指示依序進行。



2.2.1 點按「申請」↓

REG041M_網路選課作業 說明

請於申請前詳閱減免資格，避免申請無效！前往註冊選課網站查閱

學年期 * : 學號 :

[10] 頁 [1 / 0] 頁 [0] 筆

中心別	學年	學期	學號	姓名	減免類別代號
查無符合資料!!					

2.2.2 請依減免身分別，填寫相應資料↓

提醒：同時具有多重減免身分者(例如同時具有身心障礙及低收入戶、同時具有身心障礙及年滿65歲以上)，應擇一申請；經切結申請某一減免身分者，不可再任意變更為另一減免身分(經送教育部助學平台後，即無法辦理資料修改、刪除或註銷)。

【編輯畫面】- 新增

姓名: 學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齡:

電話(宅): 電話(公): 000 傳真電話:

EMAIL: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某縣市

減免類別代號 * : 下拉選取相應身分別

【編輯畫面】- 新增

姓名: 學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齡:

電話(宅): 電話(公): 傳真電話:

EMAIL:

戶籍地址: 某縣市

通訊地址: 某縣市

減免類別代號 * :

【以下內容】- 申請學生家庭所得稅免稅人資料，免稅人資料存檔後即不可再修改。

關係人身分證字號:	A123456789	身分別:	學生父親	姓名:	AAA	現況:	存
關係人身分證字號:	A234567893	身分別:	學生母親	姓名:	BBB	現況:	存
關係人身分證字號:		身分別:	學生配偶	姓名:		現況:	存
關係人身分證字號:		身分別:	學生法定監護人	姓名:		現況:	存

身心障礙類(含其子女類別)另需填寫下方之家庭所得人資料，家庭所得人成員請參閱減免公告。

2.2.3 按下「存檔」後，可預覽送件檢核表(範例如下圖)。

.....期減免學分學雜費送件檢核表

學您好：

您學號：.....已寄出
請備妥相關文件，於.....
通過後始賦予減免申請資格。

學分減免申請作業，減免類別為輕度身心障礙，
日(假日不受理)，至中心進行文件審核。

檢核資料如下：

學號：.....
身分證：.....
電話：.....
EMAIL：.....
戶籍地：.....
通訊地址：某縣某市

關係人資料，如下：

身分證字號：A123456789	身分別：學生父親	姓名：aaa	現況：存
身分證字號：A234567893	身分別：學生母親	姓名：bbb	現況：存

當日請繳交如下證明文件：(請攜帶正本以利資料核對，繳交證件影本留存)

※身心障礙學生：每學期申請

- 一、身心障礙證明。
- 二、本人及父母(或法定代理人)之身分證或3個月內請領之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均包括詳細記事)：
口述本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內容(不齊不受理)，請於申請前備妥。

檢核表僅供申請者自行檢核所需文件
之用，不須列印送交所屬中心

2.2.4 依減免送件檢核表確認所須證件齊全，於選課期間上班日（114年7月1日至31日，每日9:00~12:00、13:00~16:00，非上班日及假日不受理）備齊所需相關證明文件送至所屬中心，由中心審核並列印申請表，申請人於該表簽章，即完成申請手續。

2.2.5 應附證件中之戶口名簿(或3個月內之戶籍謄本)，均應包括詳細記事，依教育部規定，新式戶口名簿樣態及審核項目如下(繳交前請確認查驗項目需完整)：

2.2.5.1 繳交前請確認查驗項目必須完整，樣態如下：

新式戶口名簿之樣態

內政部有關簡化新式戶口名簿版本，自 103 年 12 月 1 日起實施，樣態有 4 種，申請本部助學經費時需含詳細記事，以下提供「現住人口及非現住人口(含詳細記事)」樣態供參：

編號：850001201461031110162550 中華民國 103/11/10 16:26:16 檢領 發證

戶口名簿

戶號：FXXXXXX8 戶長統號：Z1XXXXXX6 戶別：共同生活戶 派水號：00003
戶籍地址：新北市瑞芳區○○里XX路○○○路○○之○號
戶長變更及全戶動態記事：原戶長○○○民國102年12月23日辭退戶長變更戶長為○○○。

現住人口
非現住人口(註)
詳細記事

稱謂：戶長 出生日期：民國XX年X月XX日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Z1XXXXXX6
父：○○○ 母：○○○
父統號：Z1XXXXXX7 母統號：F2XXXXXX1
配偶：○○○ 原住民身分及族別：平地原住民 ○○族
配偶統號：F2XXXXXX3 役別：除役
出生地：臺灣省臺東縣 出生別：長男
記事：原登記平地原住民身分民族別○○族民國102年11月27日變更、次男○○○統一編號F1XXXXXX1民國102年12月16日出生，原登記父姓名○○○因父更改姓名民國102年12月23日變更，原登記平地原住民身分民族別○○族民國103年7月2日變更。

稱謂：妻(喪失國籍) 出生日期：民國XX年X月XX日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F2XXXXXX3
父：○○○ 母：○○○
父統號：Z1XXXXXX7 母統號：F2XXXXXX1
配偶：○○○ 原住民身分及族別：平地原住民 ○○族
配偶統號：Z1XXXXXX6 出生別：次女
記事：原住址○○○之次女民國○○年○○月○○日與○○○結婚不冠夫姓改往本戶內民國○○年○○月○○日登、平地原住民，民國○○年○○月○○日註記民族別，民國○○年○○月○○日喪失國籍民國○○年○○月○○日廢止戶籍登記。

稱謂：祖父 出生日期：民國XX年X月XX日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F1XXXXXX2
父：○○○ 母：○○○
父統號：(無) 母統號：(無)
出生地：臺北市 出生別：男
記事：民國102年12月23日遷定居證初版戶籍登記，民國103年1月15日登記出生地。

稱謂：長女 出生日期：民國XX年X月XX日
姓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N2XXXXXX8
父：○○○ 母：○○○
父統號：N1XXXXXX9 母統號：N2XXXXXX3
出生地：臺灣省嘉義縣 出生別：長女
記事：在○○村23鄰出生，民國67年9月6日教養，民國73年9月1日教養民國73年12月12日校登，民國76年9月1日教養民國76年12月29日校登，原住○○縣○○鄉○○村023鄰○○路○○巷○○號○○戶內民國102年12月24日遷人登記。

註：非現住人口係指列入親戶首居住該戶之遷出國外、死亡、死亡宣告及廢止戶籍人口，並於報關後註記註明，本戶口名簿請領紀錄，可於「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http://www.ris.gov.tw>)查驗，本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應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範。(以下空白)

頁次：第1頁，共1頁 核發機關：新北市瑞芳戶政事務所

新式戶口名簿查驗項目

新式戶口名簿 - 防偽辨識

戶口名簿具備發戶政事務所浮水印、騎縫章、押花等防偽功能。

騎縫章 **押花**

編號：650901201461031110162432 中華民國 103/11/10 16:25:07 - 換領 發證

戶口名簿

◎居住人口 ◎詳細記事

編號：4500120014103029500050 中華民國 103/02/03 09:04:51 換領 發證

1. 發證日期

2. 戶號

戶口名簿 中式 ◎詳細記事

3. 戶長統號

4. 流水號

5. 戶籍所在地

出生日期：民國XX年XX月XX日

條碼

核發戶政事務所浮水印

中華民國102年12月23日發定第...戶籍登記 - 民國103年1月15日發認出生地。

編 譯：長女 出生日期：民國XX年X月XX日

姓 名：○○○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M2XXXXXXB

父：○○○ 性別：○○○

文 號：81XXXXXX 身 號：82XXXXXX

出 生 地：臺灣省嘉義縣 出 生 別：長女

記 事：在○○村23鄰出生，民國67年9月15日教養，民國73年9月1日教養民國73年12月12日教養，民國76年9月1日教養民國76年12月29日教養，前往○○縣○○鄉○○村023鄰○○路○○巷○○號○○戶內民國102年12月24日遷入登記。

本戶口名簿詳細記事，可於「內政部戶政安全資訊網」(http://www.ris.gov.tw)查詢，本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應遵照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範。(以下空白)

核發戶政事務所浮水印

頁次：第1頁，共1頁 核發機關：新北市瑞芳戶政事務所

騎縫章 **押花**

2.3 選課

(本項以下為選課部分，請點選回

<https://studadm.nou.edu.tw/FileManage/download?categoryId=12>

「網路選課(含學分學雜費減免)操作指引」2.3 繼續)

3 各中心聯絡資訊

請務必注意： **新生**應現場辦理註冊選課、減免事宜；
舊生以現場辦理減免為原則，如親洽辦理確有困難，可電詢各中心。

中心別	地址	電話	傳真	抵達地點 站牌名稱及公車路線
基隆	202301 基隆市中正區北寧路2號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空大樓8樓)	(02)24629938轉9	(02)24628724	海大體育館：市公車103(八斗子)、 市公車104(新豐街)
臺北	247031 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172號 國立空中大學(北院)	(02)22829355 轉3111、3112	(02)22897037	1.【捷運】：三民高中站 捷運蘆洲線三民高中站下車，1號出口出站，左轉沿著三民路直走到保和街左轉，保和街直走到中正路右轉，中正路直走約120公尺，空大校門口即在右側。 2.【公車】：空中大學(蘆洲國中)站 14、225、225區間車、232快速公車、306、508、581、704、785、806、F312忠孝幹線
桃園	320061 桃園市中壢區德育路36號 (桃園市立中壢家商)	(03)4226121轉1209	(03)4226321	1.桃園市公車：中壢家商下車 2.從中壢火車站或客運總站步行約10分鐘可到達(經中壢國小)。
新竹	300093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光復校區綜合一館)	(03)5720930轉1316	(03)5717244	1.新竹市前往：新竹客運市區公車【0020_2路】(本中心鄰近【陽明交大光復校區】站) 2.竹北市及新竹市前往：國光客運新竹市市區公車【先導公車】(本中心鄰近【工程六館/綜合一館】站)
臺中	402202 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 國立中興大學 (綜合教學大樓12樓)	(04)22860150轉9	(04)22872056	【中興大學正門】站名：中興大學(興大路口) 臺中客運35路 【中興大學側門】站名：興大美村路口(興大路) 統聯客運73路 中鹿客運52路、52副路 【中興大學側門】站名： 美村五權南路口(美村路) 統聯客運23路 臺中客運33路
	彰化辦公室 510019 彰化縣員林市三民東街221號 (彰化縣員林市員林國小活動中心)	(04)8330257	(04)8335483	員林國小： 彰化客運【6914】彰化-員林(經東山) 彰化客運【6923】草屯-員林(經社口) 彰化客運【6924】南投-員林(經碧山) 彰化客運【6925】南投-員林(經樟普寮)

	<u>南投辦公室</u> 540003 南投市光華路11-1號	(049)2390326	(049)2390107	公車站名：光華二路 國光客運【1831】 總達客運【6333】 南投客運【6672A】、6875】 彰化客運【6916】
嘉義	600060 嘉義市林森東路 151 號 國立嘉義大學（林森校區）	(05)2763580轉9	(05)2773513	嘉義縣公車【7312、7313、7319、7321、7323】 嘉義市火車站前站往竹崎、溪心寮、番路、松腳、梅山等線 嘉義市公車【台灣好行-光林我嘉線(黃線)】 獄政博物館下車步行約2分鐘
	<u>雲林服務處</u> 640152 雲林縣斗六市南揚街 60 號 (雲林縣斗六市教師研習中心3樓)	(05)5360056	(05)5362397	1.臺西客運101斗六市區公車西環線，社口站牌下車步行約10分鐘 2.斗六火車站步行約 20 分鐘
臺南	701401 臺南市大學路 1 號 國立成功大學（光復校區）	(06)2746666轉9	(06)2743456	成功大學(或成大醫院)站：市公車 77、2、6、19、綠 17、70、橘 12、紅 2
高雄	807044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797 號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南館)	(07)3800566轉9	(07)3800861	公車：60路（往澄清湖方向）、73路→科工館站下車 捷運： 1.高雄車站R11→火車站前搭乘60路公車（往澄清湖方向）→科工館站 2.高雄車站R11→後火車站轉乘73路公車→科工館站 3.後驛站R12→接駁公車紅28→科工館站 臺鐵： 1.在科工館火車站下車，步行至中心約13-18分 2.在民族火車站下車，步行至中心約15-18分
宜蘭	260007 宜蘭市神農路 1 段 1 號 國立宜蘭大學經德大樓六樓 (宜蘭縣政府文化局斜對面)	(03)9330291轉9	(03)9330293	國光客運【1786】宜蘭→內城(經深溝) 葛瑪蘭客運【751】宜蘭轉運站—普門醫院 葛瑪蘭客運【753】宜蘭轉運站—雙連埤 葛瑪蘭客運【771】慈安路—金六結 葛瑪蘭客運【772】大坡—縣政西路
花蓮	970024 花蓮市華西路 123 號 (國立東華大學美崙校區體育館旁)	(03)8222148轉9	(03)8223697	東華大學美崙校區： 公車往天祥、崇德、七星潭線
臺東	950005 臺東市山西路1段180號	(089)336592轉9	(089)311870	專科學校：普悠瑪客運-陸海空快線 【臺東火車站—臺東航空站】

澎湖	<u>880010</u> 澎湖縣馬公市東文里文學路285號	(06)9214318轉9	(06)9214320	案山：縣公車往光華、興仁線
金門	<u>893012</u> 金門縣金城鎮賢庵村西海路3段81巷2號(浯江大飯店對面)	(082)329971 (082)329972	(082)328383	站名：空中大學 公車線： 7號：金城站－水頭（經水試所） 7A號：金城站－水頭（經夏墅）
馬祖	<u>247031</u> 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172號 (北院臺北中心4010辦公室)	02-22829355 轉 3118 或 5102	(02)22897037	服務處承辦於蘆洲臺北中心遠距辦理業務， 請來電洽詢。
海外	<u>402202</u> 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 國立中興大學（綜合教學大樓12樓）	(04)22860150 轉1431	(04)22872056	【中興大學正門】站名：中興大學(興大路口) 臺中客運35路 【中興大學側門】站名：興大美村路口(興大路) 統聯客運73路 統聯客運52路、52副路

備註：傳真資料容易有文字模糊無法辨識之情形，為避免需要補件，不建議使用傳真方式。